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 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吴怀中 从伊宁

【内容提要】 传统权力政治思维下同盟战略互动更多体现在高政治议题领域，但当前以美日为代表的同盟国家正日益将联盟合作关系拓展至同步覆盖经济与军事的技术安全议题领域。基于威胁制衡与利益平衡的联盟安全理论观点，旨在以盟国间国家利益的威胁认知视角考察美日推进技术安全合作的深层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进程，即美日技术安全合作的动机源于双方针对“特定对象国技术崛起”造成国家利益层面的共同战略“威胁”认知。通过技术安全合作，美日一方面针对性遏制中国军事实力发展，另一方面维持并筹谋国际规则制定主导权，以期有效应对中国技术提升所带来的所谓国家安全利益与国家政治利益“威胁”。在政策实践过程中，美日两国历经技术安全合作理念先期聚合、后续双多边协调机制确立直至尖端产业领域政企一体联动的复杂环节进程。由于经济安全议题牵涉国家利益的多个方面，美国在与盟国推进技术安全战略协调的同时，其战略合作成效亦受到同盟内部结构性利益分歧的掣肘。进入“特朗普 2.0”执政时期，美国政府将继续以遏压中国为导向的经济安全战略部署，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或仍维持高强度特征。

【关键词】 技术安全；同盟战略；国家利益；威胁认知；美日关系

【作者简介】 吴怀中，中国社会科学院日本研究所副所长、二级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北京 邮编：100007）；从伊宁，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国际政治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北京 邮编：102488）。

【DOI】 10.14093/j.cnki.cn10-1132/d.2025.04.004

【中图分类号】 D815.5；D831.3；D871.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574X（2025）04-0073-26

* 本文是中国社会科学院基础智库项目“日本防卫政策文本整理、译介与解读”的阶段性成果。感谢《国际安全研究》匿名评审专家的意见和建议，文中疏漏由笔者自负。

一 既有文献述评与问题提出

同盟问题是国际关系理论的重要研究议题。现实主义学派认为，国家间组建同盟的核心动机源于无政府状态下，国家行为体为应对权力均势变化所诱发的安全困境问题，需要进行适时性的外部制衡。^① 因此在权力政治视点下，国际关系学界在同盟间合作议题及互动方式研究上，更多关注军事防务与安全保障的高政治领域。其中，美日两国基于军事同盟体制的安全互动进程，作为支撑前述观点的有力事实例证，在冷战后持续得到国际关系学界的长时期关注。^②

进入 21 世纪第二个十年之后，与冷战时期着力防务、军事的大国竞争方式不同，以中美战略博弈为代表的大国权力竞争正日益将正面战场聚焦于以经济、科技为代表的经济议题领域。这种体系层面的环境变化，促动美国在整合其同盟政策时将更多战略资源投射至尖端技术及相关产业链、供应链领域协作的双多边合作模式构建之中。与此同时，以日本为代表的同盟国家一方面适时因应美国经济安全化政策的国际协调路线，另一方面亦主动寻求强化与美国在尖端技术领域的技术安全协作，推动本国经济安全战略体系建设。同盟体制下的美日两国在保持传统军事安全合作密度的同时，日渐将同盟合作议程向同步覆盖高政治与低政治领域的技术安全合作方向广为延展，^③ 这也引起了国际关系学界的广泛讨论。

在技术安全问题日益升级为国家安全战略问题的背景下，美国学界将同盟间技

^① Kenneth N. Waltz,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Reading: Addison-Wesley Pub. Co., 1979, p. 118.

^② 参见 Jennifer Lind, “Pacifism or Passing the Buck? Testing Theories of Japanese Security Policy,”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9, No. 1, 2004; Richard Samuels, *Securing Japan: Tokyo's Grand Strategy and the Future of East Asia*,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7; James Schoff, *Uncommon Alliance for the Common Good: The United States and Japan after the Cold War*,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2017; Sheila Smith, *Japan Rearmed: The Politics of Military Power*,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9.

^③ 在美国对华战略竞争日益加剧的背景下，美国联合以日本为代表的盟友国家在尖端技术领域强化推进对华经济安全战略攻势。在国际政治学视域中，“经济安全”在概念厘定上意指兼具经济与安全功能属性的“相互结合地带”，其中尖端技术就是可直接联动经济与安全领域议题的代表性中间结合要素。因此，基于美日经济安全政策的实际动态与经济安全的内在学理逻辑，本文指涉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意指为达到遏制中国高技术发展的安全战略目的，美国及其同盟国家在具有联通经济与安全功能的尖端技术领域，持续推动的一系列经济安全政策协作与战略协调实施。关于尖端技术与经济安全概念的学理关联，参见村山裕三『経済安全保障を考える—海洋国家日本の選択』、NHKブックス、2003年、40—61頁。

术安全协作视作一种重要的战略资源与手段，从同盟体制转型、服务国家安全战略和推动双方优势性互补等视角，审视和考察美日技术安全合作实践进程的强化。2017年，美国知名日本问题专家詹姆斯·肖夫（James L. Schoff）就曾指出，为避免美日同盟再度陷入“漂流”危机，两国应在坚持美日军事安全体制的基础上，在地区和平等多议题领域强化和拓展同盟体制功能，其中包括科学技术领域。肖夫前瞻性地认为，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兴起将有可能在美国国防政策决策及议程拟定上占据重要地位。为提升自身技术优势并将其进行合理的战略运用，美国理应与同样有志于人工智能建树的日本进行技术合作，以优化配置各自技术资源、释放技术红利，并共同聚焦技术对国家安全的作用影响。^①美国对日政策专家理查德·阿米蒂奇（Richard L. Armitage）则认为，在经济与国家安全密切关联捆绑的背景下，保护关键技术、促进供应链弹性建设、加强志同道合国家间经济安全战略部门的协作等议题，将被美日两国视为强化同盟体制功能的关键合作领域，上述议题已经成为双方政策协调的重要议程环节。^②埃米·西莱特（Amy Searight）提出，在美日均将经济安全视作国家安全战略组成的前提下，如何巩固、夯实美日基于同盟体制构建的经济安全伙伴关系，需要两国在关键技术和供应链议题环节加强与地区志同道合国家的同步战略协作，如与“印太”地区国家及七国集团（G7）合作等。^③2023年，亨利·法雷尔（Henry Farrell）与亚伯拉罕·纽曼（Abraham Newman）在《外交》杂志发表的题为《新型经济安全国家》的文章中提出如下观点：为保证包含技术议题在内等经济安全政策的实效性，美国理应构建一套强有力的经济安全政策行政体系，这是美国目前的短板所在，而在这一点上作为盟国的日本及欧洲都可以为美国提供借鉴与参考。^④

日本学界则将“新形势下美日技术安全合作开展”视为日本经济安全战略建设

① James Schoff, *Uncommon Alliance for the Common Good: The United States and Japan after the Cold War*,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2017, pp. 225-228.

② Richard L. Armitage and Joseph S. Nye, Jr, "The U.S.-Japan Alliance in 2024: Toward an Integrated Alliance," CSIS, April 4, 2024, <https://www.csis.org/analysis/us-japan-alliance-2024-toward-integrated-alliance>.

③ Amy Searight, "Expanding the US-Japan Economic Security Partnership: Engaging Allies and Partners," Atlantic Council, September 23, 2024, <https://www.atlanticcouncil.org/in-depth-research-reports/issue-brief/expanding-the-us-japan-economic-security-partnership-engaging-allies-and-partners/>.

④ Henry Farrell and Abraham Newman, "The New Economic Security State," *Foreign Affairs*, November/December 2023, <https://www.foreignaffairs.com/united-states/economic-security-state-farrell-newman>.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的组成环节，并着重强调自身战略利益的护持。东京大学教授铃木一人与庆应大学教授神保谦均认为，外部环境变化促动日本决策层将经济安全问题纳入国家安全战略版图，并指出美日技术安全政策协调的动因一是借助同盟合作强化应对外部风险时本国经济得以维持稳定性的战略基础，二是源于美国需协同盟国推进以中国为指向的大国战略竞争。^① 铃木还指出在是否完全适配美国对华技术安全政策议题上，美日客观上存在非一致性分歧，日本需借助同盟框架下双多边政策协调机制，在强化与美技术安全的合作进程中，降低自身战略利益可能面临的负面影响。^② 日本国际政治学者村山裕三认为中美在新兴技术领域日益加强战略博弈的背景下，尖端技术领域的国际供应链网络或将面临分裂风险，日本在相关利害认知上同样与美国存异，强化盟国间技术安全政策合作的重要意义就在于日本可灵活运用这一过程环节，将同盟内部的政策意见协调引导至有利于日本经济安全战略利益的发展轨道。^③

中国学界主要将研究视角集中在由美国主导并日渐夯实的技术联盟网络，以技术联盟视角考察美日技术安全合作的政策动态与目标指向。韩召颖和李圣达认为美日正日益以安全同盟为基础试图将其发展至技术联盟，借助双边科技合作打造技术遏制体系，遏压中国科技实力的进步。^④ 凌胜利与雒景瑜认为，美国通过内外兼修方式，借力包括日本在内的地区盟国构建技术联盟，其目标意图一是维持其技术实力霸权优势，二是通过技术封锁遏阻中国科技发展崛起，三是修复特朗普时期陷入困境的联盟关系。^⑤ 赵明昊认为，美国与日本等亚洲国家打造以尖端芯片为核心议题的技术合作联盟，反映出美国在芯片封装与制造生产环节对亚洲地区供应链存有较高程度依赖的现实性困境，即便是特朗普再次上台后，美国政府仍将加大与日本等地区盟国的对华技术封锁力度，并可能推出新的经济安全合作机制。^⑥ 黄琪轩指出，美国与日本及欧洲之间日渐加强的经济安全协调联动，

① 国際文化会館編『経済安全保障とは何か』、東洋経済新報社、2024年、28—46頁、74—95頁。

② 鈴木一人編『経済安全保障と技術優位』、勁草書房、2023年。

③ 村山裕三、鈴木一人編『米中の経済安全保障戦略—新興技術をめぐる新たな競争』、芙蓉書房、2021年、224—225頁。

④ 韩召颖、李圣达：《美日技术联盟的发展走向》，《现代国际关系》2022年第6期。

⑤ 凌胜利、雒景瑜：《拜登政府的“技术联盟”：动因、内容与挑战》，《国际论坛》2021年第6期。

⑥ 赵明昊：《地缘技术视角下的美国对华芯片遏压》，《国际问题研究》2023年第5期；赵明昊：《技术鹰派、国家安全与美国对华战略竞争》，《国际安全研究》2025年第1期。

深刻体现出技术议题对于国际安全与国际政治经济问题研究之间的连带性交融，美国及其盟国在对外技术合作政策的决策中，需同步考虑国家安全与经济发展的相互嵌套与各自权衡问题。^①

综上所述，中外学界对美日同盟从传统军事安全领域向兼具低政治与高政治的技术议题领域互动延展的问题，已经进行了较为详实的讨论与探析。不过，对于美日同盟内部的技术安全战略协调，仍显得跟踪研究不足：第一，美国学界将研究视角先验性地侧重于分析由美国主导的盟国间技术安全合作，但过多强调技术合作中主导国一方的优势权力地位，往往容易忽略同盟协作中非对称性一方的能动作用。第二，日本学界虽注意到对华战略竞争给予了美日经济安全政策联动的外部指向性，但对于美日技术安全合作研究，则主要从聚焦自身战略利益维持、并以此策略性运用同盟协作的观点进行讨论。第三，也正是由于双方将研究重点分别集中于权力位阶和自身战略利益，反而造成对大国战略博弈背景下美日两国技术协作的深层动因逻辑的相关探究不足，即美日同盟在技术安全领域强化联动的具体向心力为何？对于这一问题的探析，亦可对中国实力崛起如何促动美日军事同盟的合作领域向技术与经济安全方向扩展提供因果性解释。第四，中国学界对于美日技术安全合作多以技术联盟视角进行考察审视，但对照而言，美日两国学界，特别是日本学界则鲜有将美日技术安全合作的政策内容与发展态势视作技术联盟的相应名词性表述与学理性阐释，这显然表明其对美日同盟体制下的技术合作是否意味着两国就此打造具有特定功能指向的高层级技术联盟仍然存在不同见解。

基于上述问题意识，本文意在重点探析当前国际变局下美日两国在同盟框架内部深化技术安全合作的深层战略逻辑，即中国的技术实力崛起何以深度建构美日两国推进经济安全政策协调的共同战略利益？结合同盟安全研究中威胁制衡与利益平衡理论的核心论点，本文认为，美日两国在技术安全合作环节上的“向心”逻辑，源于作为前置变量的“特定对象国技术实力崛起”塑造了同盟国间在各自国家利益上的威胁认知，而如何应对此种威胁筑就了盟国间的共同战略利益，从而推动美日两国技术安全合作的深入开展。在动因分析基础上，本文亦将从政策过程的递进性特征出发，从理念、机制与政策实操层面系统论析当前美日技术安全合作的动态发展进程，并对其制约因素及其前景趋向进行综合评估。

^① 黄琪轩：《地缘政治的复兴与大国的技术竞争》，《国际政治研究》2023年第6期。

二 分析视角：技术议题形塑盟国间 国家利益的“威胁”认知

本文尝试构建一种“技术议题形塑盟国间国家利益‘威胁’认知”的理论分析视角，以此深度探析同盟国家间将联盟合作关系拓展至技术安全领域的政策行为动机。其中，对于后发国家技术实力崛起这一体现外部环境变化指向的技术议题因何促动同盟国家共同形成利益威胁认知，^① 技术权力的二元功能属性与国际秩序中的软实力要素或可提供相应的理论解释依据。

（一）因果解释的理论视角：威胁制衡论与利益平衡论的逻辑结合

关于国家间形成同盟合作关系的原因，斯蒂芬·沃尔特（Stephen Walt）提出以应对外部威胁为内核的威胁制衡理论，但该观点将外部威胁来源更多归结于综合实力、地缘政治等客观因素领域，对于国家内部决策层具体如何主观认知和判断威胁要素，以及通过应对威胁实现何种战略目标，考察相对有所缺失。^② 兰德尔·施韦勒（Randall L. Schweller）则提出利益平衡论，主张行为体间同盟合作行为的实际战略动机与总体战略目标是由国家利益推动并主导。^③ 本文在分析框架构建中赞同沃尔特的威胁制衡理论出发点，但对其论点在同盟合作具体动机考察上的不足，则尝试引入施韦勒的利益平衡观点，就同盟国间技术合作政策行为的因果关系构筑进行逻辑性补充与完善。本文更倾向于同盟在技术安全领域的合作行为动机根植于同盟国间在国家利益层面感受到的外部威胁风险。

以美日为代表的同盟国家将联盟合作议程从传统军事领域向兼具经济与安全领域的技术安全方向深度延展，其逻辑根源在于“特定对象国技术实力崛起”这一

^① 实际上，关于“后发国家技术崛起”促动原有技术霸权国家联合其盟国或伙伴国推进以遏制后发国家技术能力为导向的技术安全合作政策，在历史上亦有案例可循。二战后伴随国际政治经济体系的变动与发展，国家间战略博弈日渐包含以知识、金融、技术为导向的经济权力竞争，特别是 20 世纪 80 年代正是由于日本在高精尖科技领域的发展势头使美国将日本的技术实力视为其国家安全与产业竞争层面的双重威胁，因而促使美国联合其他亚洲地区盟国（如韩国），通过技术扶持等政策合作手段，提振该盟国技术产品实力，进而挤压日制尖端技术配件的国际市场份额，实现对日技术遏压。参见任琳、孙振民：《大国战争之后：权力生产方式的历史演变》，《当代亚太》2020 年第 1 期；李巍、李琦译：《解析美国的半导体产业霸权：产业权力的政治经济学分析》，《外交评论》2022 年第 1 期。

^② 斯蒂芬·沃尔特：《联盟的起源》，周丕启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20-22 页。

^③ Randall L. Schweller, “Neorealism’s Status-Quo Bias: What Security Dilemma?” in Benjamin Frankel, ed., *Realism: Restatements and Renewal*, London: Frank Cass, 1996, pp. 90-121.

外部环境变化因素给予同盟国间在国家利益维度考量层面共同生成高度战略威胁认知（参见图 1）。由于国家利益是一个加权指数聚合体，技术议题压力下盟国间感知到的具体“威胁”，不仅指涉传统国家安全利益领域，更触及并涵盖国家政治利益领域。而就如何有效应对彼此间共同面临的国家安全与政治利益风险，同盟国家间亦就更多从地缘战略、安全保障的高政治视角审视技术与尖端技术博弈等技术权力议题，从而更易达成以技术权力政策手段护持自身国家利益为指向的共同战略目标，并共同推进同盟体制下的技术安全协作深化。而关于“特定对象国技术实力崛起”如何具体促动同盟国家在安全利益领域与政治领域产生共性威胁认知，则可从技术权力特征及软实力要素的逻辑视点各自考察其学理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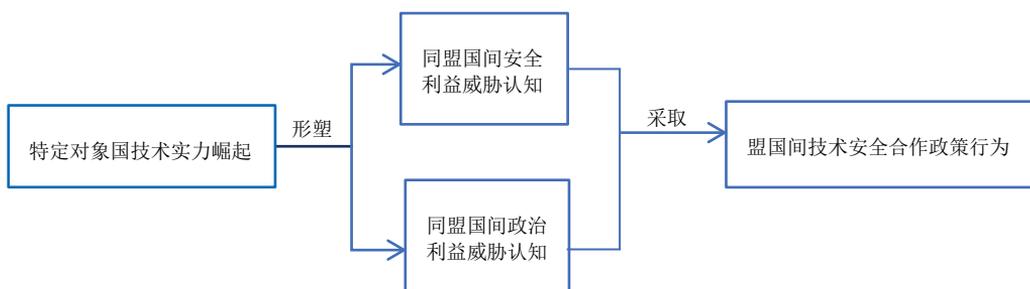


图 1 同盟国家间推进技术安全合作政策行为的逻辑图示

资料来源：笔者自制。在该逻辑图示中，“特定对象国技术实力崛起”是前置变量，自变量为“同盟国在安全政治领域共同生成国家利益威胁‘认知’”，因变量结果为“同盟国家共同采取技术安全政策合作行为”。

（二）安全利益威胁的认知强化：技术权力的二元功能属性

保障自身基本生存与领土安全被视为是国家利益的第一要义。威胁制衡论认为，国家通过结盟合作形式应对由对方国综合实力、地缘政治等因素造成本国的安全风险与压力。其本质恰在于当行为体自身面临安全利益威胁时，运用结盟手段进行适时外部制衡的理性行为选择。而技术作为一种可资利用的战略性权力资源，同样对国家的军事实力建设及外部威胁认知具有重要的施动作用。^① 沃尔特所定义的综合实力威胁即包含可应用于军事的技术水平进步，^② 约翰·米尔斯海默（John J.

^① Eugene Gholz, “Emerging Technologies’ Potential to Change the Balance of Power in Asia,” in Richard A. Bitzinger, ed., *Emerging Critical Technologies and Security in the Asia-Pacific*, New York: Palgrave, 2016, pp. 51-60.

^② 斯蒂芬·沃尔特：《联盟的起源》，周丕启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20-22 页。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Mearsheimer) 同样认为经济、技术实力提振能够为国家军事能力提供重要的物质基础保证。^①

冷战时期由于大国阵营间互相进行技术隔绝，并严加管理军用技术与民用技术间的使用范围及界限，技术议题虽对国际政治与国家安全存在较为显著的影响，但多限于核威慑、航空、探测等军用管制领域，用于发展社会民生及经济建设的民用技术对于军事安全的辐射影响尚不明显。而随着第三次科技革命带动技术革新浪潮并发展至今，芯片、量子技术、人工智能等由民间部门主导研发的高精尖技术成品，因其可直接转用于国防产业及军力建设等军事安全领域，使得技术权力带有的兼具经济与安全的二元功能属性进一步加强，这也导致新时期国家权力竞争更加关注科技领域。米歇尔·弗劳诺伊 (Michèle A. Flournoy) 就指出人工智能的军事化投入使用不仅重塑国家军事力量构成，更加剧了国家面临的战略环境复杂状况。^② 日本学者村山裕三提出，由于高技术领域的二重功能属性，需要国家高度审视经济安全保障问题。^③ 前日本首相辅佐官北村滋则主张新兴技术存在军民两用特征，决策层应基于战略视角关注“安全保障问题向技术领域的多重扩展”。^④ 技术议题的二元属性趋强，一方面，会使处于战略竞争中的大国更加关注对手国在高精尖领域的技术实力水准及未来发展趋势，并将对手国技术实力崛起视为能够影响自身安全利益的战略威胁；另一方面，大国也会投入更多战略资源维持自身高技术领域的实力优势，在侧重内部技术研发实力提振的同时，通过产业链、供应链领域的外部国际协调阻断对手国的技术能力发展势头。

而与大国处于既有联盟关系中的非对称性国家一方，亦会基于威胁制衡逻辑与联盟困境逻辑，主动推进与强有力盟国间的技术安全合作。第一，如若与技术崛起国存在地缘毗邻性，非对称性国家一方较之处于优势地位的盟国或更加警惕对手国技术实力提升导致的自身安全压力风险。第二，当较之技术崛起国同样处于综合实力的非对称性位阶时，非对称性国家更无力通过内部制衡方式应对或抑制对手国技

① 约翰·米尔斯海默：《大国政治的悲剧》，王义桅、唐小松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58-60 页。

② Michèle A. Flournoy, “AI Is Already at War—How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Will Transform the Military,” *Foreign Affairs*, November/December 2023, <https://www.foreignaffairs.com/united-states/ai-already-war-flournoy>.

③ 村山裕三『経済安全保障を考える—海洋国家日本の選択』、2003 年、40—61 頁。

④ 北村滋『情報と国家-憲政史上最長の政権を支えたインテリジェンスの原点』、中央公論新社、2021 年、41 頁。

术实力的提升,因此需依仗拥有强技术实力的同盟国长期介入、参与其技术遏制政策选项,通过外部制衡方式有效抑制对手国的技术实力,反映在政策现实中即为在高技术领域与掌握优势地位盟国共同实施技术遏制战略。

(三) 政治利益威胁的认知形塑: 技术议题对国际秩序的能动影响

政治利益是综合性国家利益的另一个重要组成。从权力政治视角而言,国家政治利益偏重于国家行为体在国际政治格局中的实力位阶。技术议题作为一种重要权力资源,同样能够对国家权力与国际实力地位形成加持与积淀作用,并同步对国际秩序塑造持续形成能动影响。新形势下后发国家在高技术领域的实力崛起,会从硬性权力和软性权力层面使国际秩序发生不同程度的变化,基于此种秩序维度的变动倾向,具有传统技术优势的国家将加剧自身实力地位面临挑战与威胁的战略焦虑。

从硬实力而言,国际秩序包含国家间权力结构,技术革新带动国家军事实力提升,更能以主要大国为初始节点,促动国际社会的产业革命浪潮,进而使得国家间实力对比和权力均势发生显著改变,重构国际秩序格局。^①从软实力而言,国家权力也包含制度、规则制定影响力的非硬性要素,^②而国际机制、规则与规范又恰恰是国际秩序的重要有机组成及制度载体。^③当前,大国间技术博弈日益聚焦于高技术领域的规则制定与规范形成的软实力层面。其原因在于:第一,尽管以人工智能、云计算为代表的新兴技术呈高速发展趋势,但是国际社会对于人工智能技术因其军民两用特征潜在的安全风险外溢、数据的跨境流通等问题,仍缺乏合理管控与治理的国际规则与规范。^④即高技术在实际应用环节的规则制定仍是作为国际机制搭建和全球治理“真空区间”领域的背景下,具备传统技术优势的国家会极力借助联盟合作等方式推进规则建设领域的制度性博弈,防止后发国家利用技术实力崛起在治理规则制定层面提升自身话语权,进而同步提升在国际秩序内部的软性影响力。第二,一种技术标准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后,即可成为促进全球贸易、人才交流与技术流通的国际标准,^⑤因此传统技术优势国家更加看重技术规则制定的主导权持

① 蔡翠红:《技术变革与全球创新格局重塑》,《人民论坛》2025年第3期。

② G. 约翰·伊肯伯里:《自由国际主义与全球秩序危机》,陈拯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11-17页。

③ 约瑟夫·奈:《硬权力与软权力》,门洪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97页。

④ 亨利·基辛格、埃斯克·施密特、丹尼尔·胡滕洛赫:《人工智能时代与人类未来》,胡利平、风君译,中信出版社2023年版。

⑤ 参见刘晓龙、李彬:《国际技术标准与大国竞争——以信息和通信技术为例》,《当代亚太》2022年第1期;侯冠华:《美国对华技术标准竞争:动因、举措与挑战》,《国际论坛》2024年第1期。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有，借助用于技术广泛流通的国际标准制定，并不断推动其标准向外部扩散，压制后发国家技术流通空间，以达到阻滞其高精尖领域技术崛起的战略目的。

与握有技术优势的霸权国家一道，同盟国同样会因后发崛起国技术实力提升给予国际秩序变革的渐进影响，滋生政治利益层面的战略焦虑认知，从而推动该盟国自愿投入同盟内部的技术安全战略协作。根据约翰·伊肯伯里（G. John Ikenberry）的自由主义国际秩序论点，以美国为代表的战后霸权国正是由于建立了一套基于制度与规则、倡导合作的国际秩序架构，加强了与其联盟体系下盟友国家之间的价值观与利益共享，从而使同盟国家更加认同既有霸权国家主导国际秩序的合法性与正当性。^① 后起国家技术实力崛起所带来的对于国际规则与制度的影响力，亦将加剧非对称性盟国对于现行国际秩序可能面临动摇从而触及自身政治、经济利益的危机意识，因而将主动投身霸权国致力遏制后起国技术发展的经济安全国际协调，寻求维持所谓国际秩序现状。此外，国际制度与机制之间存在的多轮博弈特征及协调原则，^② 对掌握技术优势的主导性盟国基于自身利益考量推进的单边主义行径可以起到一定规范约束作用，参与联盟技术安全合作的弱势盟国可借助规则制定参与的制度性合作，实现在技术议题上的战略主张与利益诉求。

三 动因逻辑：美日基于国家利益“威胁”认知 共同推进技术安全战略协调

早在特朗普第一任期时，美国政府就已经对中国在新兴技术领域的赶超势头报以高度战略警惕。^③ 2021年拜登执掌政权后，美国及其盟国对于中国技术实力提升的战略焦虑感进一步加剧。拜登政府于2021年和2022年先后颁布两份贸易议程报告，其中指出“中国的经济政策正日益威胁美国技术优势并危害美国国家利益；

^① G. 约翰·伊肯伯里：《自由国际主义与全球秩序危机》，陈拯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38-40页。

^② 罗伯特·基欧汉：《霸权之后——世界政治中的合作与纷争》，苏长和、信强、何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20年版，第76页。

^③ U.S. - China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view Commission, *2017 Report to Congress of the U.S.-China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view Commission*, 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ublishing Office, November 2017, pp. 507-537.

美国应与盟伴国以合作方式共同应对来自中国的挑战”。^① 作为美国盟国的日本，也在 2020 年 12 月底由执政党出台《经济安全战略提案》，其中表示“特定国家经济实力的影响力提升，正日渐改变国际权力均势，加大国际社会所面临的经济安全战略风险”。^② 2022 年 5 月，日本政府基于此份政策报告出台《经济安全保障法案》，法案的核心议题是减少日本对于特定国家在重要技术领域的供应链依赖。

2022 年 10 月和 12 月，拜登政府与岸田内阁又先后出台各自的国家安全战略报告。作为指导本国国家战略路线、维护国家利益的纲领性文件，这两份报告均将中国视为首要“战略挑战对手”，而塑造这一战略认知的重要原因之一即是中国技术实力的高速增进。^③ 基于上述官方文件表态及各自政策动态，美日两国正逐步将“中国在高精尖领域技术实力崛起”这一技术议题视作危及自身国家利益的战略“威胁”，如何应对此种战略“威胁”也成为将两国既有联盟合作关系从军事安全扩展至技术安全领域的关键动因逻辑。从安全战略视角而言，美日共同认为中国在高技术领域特别是军民两用型技术领域的优势构成两国安全利益的重大“威胁”，需通过软硬兼具方式遏制中国军事实力的发展。从政治战略视角看，中国技术实力的增强日渐扩大了其在国际秩序中规则制定环节的政治影响力，从而对美日政治利益形成“战略挑战”，但在运用制度工具对华共同实施技术遏压的同时，双方的深层战略意图又略有区分。

（一）应对安全利益“威胁”：以软硬兼具方式遏制中国军事实力发展

结构现实主义认为，当守成国日渐感受到崛起国给予自身安全利益的风险压力与战略威胁时，多采用以军事权力竞争为导向的硬制衡手段予以应对。但在核威慑与相互依赖结构等体系因素制约下，行为体的安全战略选择亦不得不加强包括经济

① The USTR, “2021 Trade Policy Agenda and 2020 Annual Report,” February 19, 2021, <https://ustr.gov/sites/default/files/files/reports/2021/2021%20Trade%20Agenda/Online%20PDF%202021%20Trade%20Policy%20Agenda%20and%202020%20Annual%20Report.pdf>; The USTR, “2022 Trade Policy Agenda and 2021 Annual Report,” March 15, 2022, [https://ustr.gov/sites/default/files/2022%20Trade%20Policy%20Agenda%20and%202021%20Annual%20Report%20\(1\).pdf](https://ustr.gov/sites/default/files/2022%20Trade%20Policy%20Agenda%20and%202021%20Annual%20Report%20(1).pdf).

② 自由民主党政務調査会「『経済安全保障戦略』の策定に向けて」、2020 年 12 月 16 日、<https://www.jimin.jp/news/policy/201021.html>。

③ The White House, “FACT SHEET: The Biden-Harris Administration’s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October 12, 2022, <https://bidenwhitehouse.archives.gov/briefing-room/statements-releases/2022/10/12/fact-sheet-the-biden-harris-administrations-national-security-strategy/>; 内閣官房「国家安全保障戦略について」、2022 年 12 月 16 日、<https://www.cas.go.jp/jp/siryoku/221216anzenhoshou.html>。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手段在内的软制衡思路。^① 基于共有的安全利益“威胁”认知与高精尖技术的二元功能属性，美日两国日益强化推动同盟体制协作功能向技术安全领域扩展，其战略意图不单在于延缓中国的经济实力发展态势，也更加强调通过对军民两用型尖端技术的封锁、管控与优势持有，有针对性地遏制中国军事实力的综合崛起。因此，对于美日的技术安全合作政策可以理解为是一种兼具软性和硬性的制衡方式。^②

早在 2017 年颁布的《美国国家安全战略》报告中，特朗普政府便已将“经济安全”问题纳入国家安全战略版图，并将中国视为其在经济与军事安全层面的战略竞争对手。该报告指出，“中国试图侵蚀、削弱美国国内繁荣与国家安全，通过自身经济发展模式与军事实力提升，不断扩展其国际影响力；并尝试通过经济‘惩戒’与军事‘威胁’手段影响‘印太’地区国家的决策取向，在区域范围内形成对美国政治领导力的直接挑战”。^③ 2019 年，特朗普政府基于新出台的《国防授权法》对中国五大民营通信企业实施制裁，削弱并阻滞中国在 5G 领域进一步掌握技术优势。2021 年拜登政府上台后，不仅高度延续了特朗普时期对华综合战略竞争路线，同时进一步深化以中国为集中指向的“安全威胁”认知，联合盟友体系网络共同推进对华经济安全博弈与技术遏制政策。2021 年 3 月与 2022 年 10 月，拜登政府先后颁布《国家安全战略临时指南》和新版《国家安全战略》报告，两份文件在对华战略定位上均将中国视为唯一有能力和有意愿在军事、外交、经济与技术方面，对美国形成挑战的战略竞争对手；在技术安全政策思路，拜登政府强调由于新兴技术发展具有形塑国家间经济与军事平衡的战略功能，美国应与伙伴国一道共同致力于

① 结构现实主义认为，以“相互确保摧毁”为内核的核威慑战略，反而能够使国际环境在大国权力竞争中维持一种“恐怖的稳定”状态；自由主义认为，国际体系的相互依赖结构，将增加国家在权力竞争中行使军事手段的负担成本并限制其获益空间。上述两种观点逻辑一定程度上能够解析当前大国战略博弈为何日益突出包含经济手段在内的软制衡思维特征。关于核威慑战略对国际环境影响，参见 Kenneth N. Waltz,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Reading: Addison-Wesley Pub. Co., 1979。关于相互依赖结构制约国家行使军事手段，参见罗伯特·基欧汉、约瑟夫·奈：《权力与相互依赖》，门洪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 2022 年版；关于经济手段与软制衡概念之间的逻辑关联，参见 Robert A. Pape, “Soft Balancing against the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30, No. 1, 2005。

② 从学理视角而言，软制衡流派的代表性学者罗伯特·佩普（Robert Pape）曾提出软制衡本身与硬制衡之间实际并不是分隔对立的，而是层层递进、紧密相关的，因为通过软制衡方式的努力可以为未来可能推行的硬制衡努力提供重要的实力基础。参见 Robert A. Pape, “Soft Balancing against the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30, No. 1, 2005, p. 25。

③ The White House,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 of America*, December 2017, <https://trumpwhitehouse.archives.gov/wp-content/uploads/2017/12/NSS-Final-12-18-2017-0905.pdf>。

在新兴技术领域保持科技优势地位。^①

较之美国，与中国存在地缘毗邻性的日本，其在安全利益认知方面对华战略焦虑感更为显著。在地区视野中，日本战略决策层自我身份定位较高，长期将中国视为东亚地区的后起国家，日本是地区守成体系的核心一员，而非次级玩家，^② 鼓吹“中国威胁论”。一方面，早在安倍晋三第二次执政时期颁布的 2013 年版日本《国家安全保障战略》中，便已将中国军事动向划定为自身安全的关切事宜。^③ 岸田内阁时期出台的新版日本《国家安全保障战略》则进一步明确定义“中国军事动向是日本前所未有的最大战略挑战”。另一方面，虽然日本将中国视为“安全威胁”的战略定位愈发清晰，但因其国内安全规范的持久性约束限制，使其难以将大量战略资源充分投入以军力建设为导向的对华硬制衡上。因此在对华安全战略决策上，日本持续夯实硬制衡实力基础，同时亦努力整合其外交力与技术力等优势战略资产，从经济安全战略思维出发与同盟国一道进行技术安全政策协调，延阻中国在军民两用型尖端技术领域的实力提升，以此有针对性地遏制中国军事实力崛起。2022 年 7 月出台的新版日本《防卫白皮书》将中国的军民融合战略与高精尖技术的军事性转用视为日本安全保障的重点关注事宜，认为中国的尖端技术应用或将改变未来的战斗形式规则。^④ 2022 年 12 月，在新版日本《国家安全保障战略》中，日本首次将经济安全问题纳入国家安全战略体系建设，强调要运用技术力改善本国所面临的安全环境，着力推动与同盟国、志同道合国家在半导体供应链、信息保密与技术培育等领域的经济安全合作协调。^⑤

（二）应对政治利益威胁：国际规则制定的霸权地位维持与主导地位筹谋

伴随着高技术领域的发展与崛起势头，中国在相关技术国际规则与标准制定议

① 参见 The White House, *Interim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ic Guidance*, March 2020, <https://www.whitehouse.gov/wp-content/uploads/2021/03/NSC-1v2.pdf>; The White House, “FACT SHEET: The Biden-Harris Administration’s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October 12, 2022, <https://bidenwhitehouse.archives.gov/briefing-room/statements-releases/2022/10/12/fact-sheet-the-biden-harris-administrations-national-security-strategy/>.

② 吴怀中：《日本对华安全战略：一项制衡议程的新近分析》，《日本学刊》2021 年第 5 期，第 63 页。

③ 内閣官房「国家安全保障戦略について」、2013 年 12 月 7 日、<https://www.cas.go.jp/jp/siryoy/131217anzenhoshou/nss-j.pdf>。

④ 内閣官房「国家安全保障戦略について」、2022 年 12 月 16 日、<https://www.cas.go.jp/jp/siryoy/221216anzenhoshou.html>。

⑤ 防衛省『防衛白書』、2022 年 7 月、https://www.mod.go.jp/j/publication/wp/wp2022/pdf/wp2022_JP_Full_01.pdf。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题上的话语权日渐提升，美国也日益强化“中国技术实力持有”在现行国际秩序下对其国际实力及影响力形成“直接挑战”的战略认知判定。基于国际制度与机制的霸权护持及对框架内行为体的约束功能逻辑，美国在技术安全领域致力于通过强化与同盟国的制度性合作，维持其在高技术规则与标准制定的霸权优势地位，进而运用规则权力对中国技术崛起进程进行遏制与打压，借此进一步消解中国在国际秩序中的影响力。

早在 2020 年参选美国总统之际，拜登就在其政策纲领中明确提出“美国必须在可用于重塑社会的新兴技术领域保持优势地位，以避免中国与俄罗斯主导数字时代的国际规则制定”。^① 2021 年拜登上台后，美国在对华技术遏制层面采取“小院高墙”的思路愈发清晰。所谓“小院”，可理解为与国家安全相关的特定技术领域；而如何锻造锁住“技术优势”的“高墙”，则需要美国有效活用其在高科技领域中的规则制定优势，维持其技术霸权的战略影响力。^② 2022 年 5 月，为强化与盟友在技术规则制定层面的合作，美国联合日印澳三国发表声明指出“针对关键技术环节，四国要致力构建新的国际标准合作网络。通过此种合作，使区域内的技术发展能够在共同价值观的指导下进行”。^③ 在同年 10 月出台的美国《国家安全战略》报告中，拜登政府再度强调“应联合志同道合国家，共同打造国际技术生态系统，该系统既可维护国际技术标准完整性，也可推动人工智能监管治理功能强化，同时防止战略竞争对手通过技术手段危害美国及盟友的国家安全”。^④ 这些行动明显都有针对中国的意味。

与美国着力借助规则与机制护持其技术霸权的战略考量相比，身为盟国的日本强化推进制度性的技术安全合作协调，暗含把握国际规则制定的主导地位筹谋。虽然在利用制度工具维持盟国技术优势、遏制中国技术实力发展等方面，日本与美国在战略上存在高度一致性，但从深层战略目标而言，日本加入排他性的对华技术阵

① Joseph R. Biden, “Why America Must Lead Again—Rescuing U.S. Foreign Policy After Trump,” *Foreign Affairs*, March/April 2020, <https://www.foreignaffairs.com/articles/united-states/2020-01-23/why-america-must-lead-again>.

② 黄日涵、高恩泽：《“小院高墙”：拜登政府的科技竞争战略》，《外交评论》2022 年第 2 期。

③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of Japan, “Japan-Australia-India-U.S.(Quad) Leaders’ Meeting,” May 24, 2022, https://www.mofa.go.jp/fp/nsp/page1e_000402.html.

④ The White House, “FACT SHEET: The Biden-Harris Administration’s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October 12, 2022, <https://bidenwhitehouse.archives.gov/briefing-room/statements-releases/2022/10/12/fact-sheet-the-biden-harris-administrations-national-security-strategy/>.

营,更是意图借此掌握国际规则制定的主导权优势,进而在基于法治、规则的现行国际秩序下,稀释与抑制中国影响力的同时提升自身的影响力位阶。日本战略派从辩证思维视角出发,认为国际秩序会随着时间进程的改变逐步发生转向,在这一过程中,日本需要有效整合其战略资源优势,以更为积极的对外政策姿态服务国家利益。^①在可有效运用的战略资源工具中,即包含以制度建设、规则制定为导向的软实力资源。面对既有国际规则体系应对“经济武器化”“敏感技术”等现象的“缺位”问题,日本认为其有能力和信心通过与所谓志同道合国家间的多边协调,积极参与有关经济安全议题的国际规则制定。早在 2021 年,日本决策层尚在思考如何综合布局经济安全战略体系构建之时,战略派学者细谷雄一就曾提议“日本应居于主导地位,建立经济安全的多边合作框架,从而在以规则为基础的国际秩序进程中形成主导力优势”。^②经济安全政策问题专家铃木一人同样指出,“在重要战略产业领域,建立规范经济安全行动、维持正常经济行为的国际规则,能够使日本在稳定国际秩序方面发挥重要的政治领导力作用”。^③

四 政策实践:美日技术安全合作的 理念聚合、机制搭建与环节实操

同盟视域下美日技术安全合作的实践进程可分为三个阶段:首先,美日在各自经济安全战略构建过程中就共同推进技术安全合作强化理念共识。其次,双方就具体合作议程与技术项目选定搭建协调机制框架。最后,由美日两国政府出面引导、鼓励双方企业在产业政策上的合作实操,推动政企之间在军民两用技术领域的密切联动。

(一) 理念层面:美日两国就技术安全合作强化意见共识

美国经济安全战略的政策进程始于特朗普第一任期。尽管当时由于受特朗普政府单边主义对外政策路线的影响,美日尚未就技术安全合作开展议程协调,但就经济安全问题纳入国家安全战略版图以及共同推进对华经济科技竞争,美日已经开始

① 细谷雄一『国際秩序—18 世紀ヨーロッパから 21 世紀アジアへ』、中央公論新社、2013 年、3—24 頁、319—333 頁。

② 细谷雄一「日本の経済安全保障に多層的視点が欠かせない訳——国家安全保障の中核としての国際戦略を推進せよ」、2021 年 11 月 29 日、<https://toyokeizai.net/articles/-/470935>。

③ 鈴木一人「日本の『経済安全保障』絶対押さ之ておきたい論点—国家安全保障戦略と目的は同じでも手段は異なる—」、2021 年 11 月 22 日、<https://toyokeizai.net/articles/-/469953?page=4>。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了初步的意见沟通与政策摸索。2018年8月，原安倍内阁经济再生大臣，且身为安倍党内亲信的甘利明在美国布鲁金斯学会举行的一场学术论坛中表示：“中国在电子商务等信息技术领域的影响力提升，将对国际社会与信息数据的跨境流通形成挑战与障碍；中国正日益运用‘经济治国方略’手段对他国政治决策施以影响。”^① 2020年4月，日本也仿照美国“国家经济会议”（NEC），在国家安全保障局下设“经济班”，由该机构承担首相官邸在经济安全战略决策及执行过程中的统一指挥及协调职能。

拜登政府上台后，随着美国对外战略重新回归注重同盟的协调外交轨道，双方在理念层面就持续推动基于对华战略竞争的技术安全合作共识点日益增多。2021年2月，拜登在出席慕尼黑安全会议时提出，“美国应与‘民主盟友’一道，在多个技术领域共同塑造规则与规范”。^② 近乎在同一时间，时任日本首相菅义伟发表视频讲话认为，“技术霸权、供应链与网络安全正日渐成为影响国际安全环境的显著课题，日本要协同志同道合国家共同致力于经济安全保障的确立”。^③ 2021年4月的美日首脑会谈成为两国就强化技术安全合作凝聚高度战略共识的标志性事件。

在美日两国首脑发布的联合声明中，双方将“在涉及国家繁荣及安全的重要技术领域，共同推进研发、维护及供应链方面的密切协作”视为拓展美日全球性伙伴关系的重要合作环节。^④ 在此次会谈中，双方还一致确认打造以深化技术安全合作为指向的“竞争力·强韧性的核心伙伴关系”。在相关声明文件中，双方认为强化彼此在关键技术领域的竞争力与创新性是构筑该伙伴关系的战略初衷，以此为指引双方应将人工智能、生物技术与量子科学的研发工作纳入科技合作内容。此份文件还详细划定了两国涉及尖端技术产业的合作议程事项，主要包括：加大资金投入，共同推动可具安全信赖的5G通信网络构筑；基于共同威胁，强化两国在网络安全问题上的处置能力；推动两国专家在国际通信技术标准制定上的合作与信息共享；强化两国在包括高精尖半导体供应链及其他重要技术的培育、维护环节上的

① Amari, “The Future of Trade in U.S.-Japan Relations,”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May 2, 2018, https://www.brookings.edu/wp-content/uploads/2018/05/fp_20180502_trade_japan_transcript.pdf.

② The Rev, “Joe Biden Speech at 2021 Munich Security Conference Transcript,” February 19, 2021, <https://www.rev.com/transcripts/joe-biden-speech-at-2021-munich-security-conference-transcript>.

③ 外務省「第2回東京グローバル・ダイアログにおける菅総理大臣ビデオメッセージ」、2021年2月21日、https://www.mofa.go.jp/mofaj/fp/pp/page3_003025.html。

④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of Japan, “U.S.-Japan Joint Leaders’ Statement: U.S.-JAPAN Global Partnership for A New Era,” April 16, 2021, <https://www.mofa.go.jp/mofaj/files/100177718.pdf>.

相互合作。^①

（二）机制层面：双、多边领域中技术安全协调框架的构筑

2021 年 4 月，美日首脑会谈在理念层面基于中国“威胁”认知，为两国深化技术安全合作奠定了坚实的政治基础。不过，在划定具体技术合作领域的同时，如何将已达成共识的合作理念、构想及方案设计落实于执行过程之中，是两国接下来的重要政策课题。^② 围绕经济安全战略与技术安全合作议程的细节拟定与沟通执行，双方需要在双边对话与多边外交中建立相应的政策协调机制。在此背景下，2022 年 1 月，美日两国就设立由外长及商务部长共同参加的经济版“2+2”会议达成共识，以此进一步提升双方在经济安全领域的合作层级。从日本决策层的思路来看，设立经济版“2+2”机制是美日在“印太”地区主导国际秩序与规则的重要举措。一方面，美日可共同借此合作机制抑制中国在区域范围内日益提升的经济与军事影响力；另一方面，该机制也可使美国在经济与安全方面持续保持对亚太事务的介入与关联。^③

2022 年 7 月，第一次美日经济版“2+2”会议在华盛顿举行。除在联合声明中进一步强调美日要在尖端技术领域强化国际规则的制度完善及相互适用性，以防止军民两用型技术的“非法转用”，此次会议还基于 2021 年美日首脑会谈达成的技术安全合作构想，从四个方面制定了更为完整的行动指南：一是美日要通过富有创新性的经济合作框架，致力于实现“印太”地区经济秩序的繁荣、稳定与发展；二是反对“经济威压”与“债务陷阱”；三是通过打造并支持联合研发项目的合作开展，共同推进关键技术开发与重要基础设施维护；四是在整合运用“美日商务·产业伙伴关系”等现有经济政策合作框架的基础上，共同推动两国在半导体产业、新能源电池与关键矿产领域供应链的“强韧化”建设。^④ 2023 年 11 月进行的第二次经济版“2+2”会议中，美日就维护供应链安全设置专项工作组达成共识。该工作组旨在为美日双方在用以支援重要战略物资产业政策的补贴金发放及税收减免

① 外務省「日米競争力・強靱性（コア）パートナーシップ」、2021 年 4 月 16 日、<https://www.mofa.go.jp/mofaj/files/100194418.pdf>。

② 藤猪正敏、新井克彦編『経済安全保障を読み解く：分断の時代に求められる企業スタンス』、第一法規、2023 年。

③ 「日米経済版 2 プラス 2 の目的は 経済安全保障の閣僚協議」、『日本経済新聞』2022 年 7 月 29 日。

④ 「日米経済版 2 プラス 2 共同声明と行動計画の全文」、『日本経済新聞』2022 年 7 月 30 日。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问题上提供可进行协调的磋商机制，进而在重要战略物资供应与调配环节上打造双方企业可信赖的劳动与营商环境，从而减少对于特定国家通过所谓“非市场行为”打造的廉价供应链的单向依赖，实现志同道合国家间兼具强韧性和可持续性的供应链网络构筑。^①

为进一步强化对华技术遏制，美日双方还将技术安全的合作议程融入以美国为主导的多边安全及经贸政策框架之中，以期在关键技术的研发、供应链及跨境治理等领域全方位推动对华技术规锁。2021年9月，美日印澳四国举行首次线下首脑峰会，一致表示要在半导体等核心技术领域构建强韧且多样化的供应链网络。^②而在2022年5月达成的“印太经济框架”协定（IPEF）中，“强化供应链弹性建设”作为其中的支柱性理念设置，预想中的具体多边合作行动领域包括协定国之间就半导体供应环节强化投资力度、风险预估及信息共享。^③2023年5月，在广岛举行的七国集团（G7）峰会中，基于美日的联合倡议，G7国家针对技术安全合作，在防止军民两用型敏感技术外泄、半导体供应链建设及推动新世代技术流通标准等方面就强化经济安全协调达成重要共识。^④

此外，由于美国在对华技术遏制战略中已不满足于保持领先对手国仅仅几代的相对优势，而是以进攻型现实主义为导向，尽可能攫取、掌握更多的技术优势位阶，美国政府还将战略视野投向在尖端技术供应链领域各环节握有不同比较性优势的其他亚太地区国家，如韩国、菲律宾及澳大利亚。美日两国联合相关国家，将技术安全合作议题纳入美日韩、美日菲和美日澳三边合作机制，借力打造以“小多边”为特征，极具排他性与战略指向的对华技术安全阵营。在2023年8月发表的《美日韩首脑联合声明》中，三国表示为进一步加强涉及军事领域的尖端技术管制，针对美国此前设置的技术作战部队，日韩两国相关部门将展开首次对接性协作，围绕

① 「日米、半導体やEV電池の供給網強化へ連携 経済版2プラス2で合意へ」、2023年11月23日、<https://www.yomiuri.co.jp/economy/20231113-OYT1T50212/>。

②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of Japan, “The Second Japan-Australia-India-U.S. Summit Meeting,” September 24, 2021, https://www.mofa.go.jp/fp/nsp/page4e_001178.html。

③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Secretary Raimondo, IPEF Ministers Welcome Upcoming Entry into Force of the Clean Economy Agreement, Fair Economy Agreement, and Agreement on the Indo-Pacific Economic Framework for Prosperity (IPEF) and Commit to Continued Progress at Virtual Ministerial,” September 23, 2024, <https://www.commerce.gov/news/press-releases/2024/09/secretary-raimondo-ipef-ministers-welcome-upcoming-entry-force-clean>。

④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of Japan, “G7 Hiroshima Leaders’ Communiqué,” May 20, 2023, https://www.mofa.go.jp/mofaj/gaiko/summit/hiroshima23/documents/pdf/Leaders_Communique_01_en.pdf?v20231006。

技术安全问题加强紧密合作及信息共享交流，共同推进强化三方尖端技术出口管制，防止涉及军事转用层域的敏感技术外泄。^① 2024 年 4 月，美日菲首次在华盛顿举行三边首脑会晤，一致确认将在人才培养、对外投资、劳动力等领域相互整合各自优势的前提下，共同推进三国在半导体供应链上的强韧化建设。^②

在美国的支持推动下，2024 年 4 月，美英澳三国防长发表联合声明同意日本参与美英澳三边安全伙伴关系（AUKUS）框架下以“第二项支柱”为主旨的安全合作，主要涵盖人工智能、超高音速系统研发等尖端技术领域的合作项目。^③ 美国同意将日本纳入 AUKUS 框架合作议程，其意是将日本在先进武器研发上的技术优势资源投放至美日澳三边的安全合作框架之中。“为进一步保证在‘印太’地区强化美日澳三国面对安全风险的应对能力，确保三国在综合竞争力和军事作战能力方面持有优势，三国必须将尖端技术领域的合作关系强化纳入三边议程中，合作重点可聚焦于人工智能、自动化作战系统、超高音速等可对敌方军力进行有效打击的新兴技术领域；而促动三国技术安全合作的关键则在于日本对 AUKUS 第二合作支柱的参与。”^④ 2024 年 5 月，美日澳三国防部长举行三方会谈并发表联合声明，其中指出：在具有自身技术优势及与各成员国之间存在紧密安全合作关系的前提下，三国一致认为应尽快推进日本在 AUKUS 第二支柱之下技术安全合作的政策论证与方案探讨；针对在尖端技术领域的安全合作深化，三国共同签署“集研究、开发、实验与评价于一体的技术合作行动框架”（RDT&E），该协议签署标志着三国防卫部门的下属组织机构将在针对科学技术领域议题的部署与实践层面推进更为前沿的合作形式；三国防卫部门将基于此协定，进一步探讨在无人机、自动化作战系统和航空复合材料方面的合作方案。^⑤ 2024 年 10 月，美国国防部表示，“鉴于日本在机器人和自主系统层面具有坚实的产业实力基础，计划从明年开始推动日本作为

① 外務省「日米韓首脳共同声明『キャンプ・デービッドの精神』」、2023 年 8 月 18 日、<https://www.mofa.go.jp/mofaj/files/100541771.pdf>。

② 外務省「日比米首脳による共同ビジョンステートメント」、<https://www.mofa.go.jp/mofaj/files/100652839.pdf>。

③ Defence Ministers of Australia, “AUKUS Defence Ministers’ Joint Statement,” April 9, 2024, <https://www.minister.defence.gov.au/statements/2024-04-09/aukus-defence-ministers-joint-statement>。

④ Thomas Wilkins, “US-Japan-Australia Trilateralism Takes off,” The Sasakawa Peace Foundation, January 21, 2025, https://www.spf.org/iina/en/articles/thomas_09.html。

⑤ Defence Ministers of Japan, “United States-Japan-Australia Trilateral Defense Ministers’ Meeting (TDMM) 2024 Joint Statement,” May 2, 2024, <https://www.mod.go.jp/en/article/2024/05/2c129dcece50a3ffc3d6bfc0114ef2f193e781ad.html>。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正式成员参加 AUKUS 框架下关于海上自动化作战系统运用的联合演习项目”。^① 2025 年 3 月，美英澳三国进一步向日本防卫省表达了希望基于 AUKUS 第二支柱合作框架，在用以搭载无人机的人工智能系统研发环节展开紧密技术合作的战略意向。^②

（三）实践层面：政企联动下的半导体产业协作——以 Rapidus 的成立为例

在人工智能、云计算等兼具军民两用属性的新兴技术发展进程中，决定相关技术水准及命脉的关键是供配置使用的尖端半导体，具体而言是适用于新兴技术领域的尖端半导体芯片的制作能力与生产能力。在经济安全的逻辑下，除在政府层面强化技术安全合作理念与机制建设，美日两国还将合作视域进一步投向经济安全活动中的另一行为主体——企业，在技术安全合作政策实践中更加聚焦于尖端半导体的研发、生产、跨国供应等完整产业链环节，日益推进企业之间的产业合作协调。尽管在经济收益的动机驱使下，企业在经济行为与国家战略目标之间时常陷入“非一致性”困局，但当政府决策层运用“国家安全”名义增加其管控企业经济活动的权力合法性时，亦会使企业在经济行动中增加政治与安全的逻辑考量，并意图通过国家给予的财政补贴等支援性手段弥补其恐面临的经济损失。^③

这其中，由多个日本企业巨头共同出资成立的 Rapidus 集团便是美日两国在高精尖半导体产业领域强化政企联动协作的典型事例。日本 Rapidus 集团的核心宗旨是致力于实现次世代 2 纳米尖端半导体芯片成品的研发、制作与量产工作，其诞生背后是美国技术扶持、日本政府支持以及日本半导体产业界寻求振兴等三方力量共同作用的结果。早在 2020 年，身为美国半导体产业巨头之一的 IBM 集团就曾向日本半导体产业界传达了愿为日本制造与生产 2 纳米半导体芯片提供技术支持的信号。^④ 尽管美国方面愿与日本进行 2 纳米芯片技术共享，主要是出于弥补自身芯片产业中制作与量产能力的不足，且意图通过相关尖端技术的指导培训获取可观的经

①「日本、米英豪演習に参加オブザーバー AUKUS が協力期待」、『朝日新聞』、2024 年 10 月 25 日。

②「無人機搭載の AI 研究、日本に連携打診米英豪『AUKUS』」、『日本経済新聞』、2025 年 3 月 3 日。

③ 陈绍锋：《国家间商品贸易的武器化与反武器化》，《国际政治研究》2024 年第 1 期，第 82-85 页。

④ 片岡利文『ラピダスーニッポン製造業復活へ最後の勝負』、ビジネス社、2023 年、44-47 頁。

济收益,^① 但是日本将美国抛出的“橄榄枝”视为复兴本国半导体产业的重要机遇。作为日本半导体产业的旗帜性代表,日本东京电子集团前总裁、日本半导体制造设备协会前会长东哲郎,在第一时间获知美国 IBM 的技术共享意愿后,便着手推进 2 纳米芯片技术的引入工作,并依此筹备新的半导体集团,从而实现该技术成品在日本的量产。

起初,由于“台积电在日设置分厂”的支援政策刚刚落地实施,对于东哲郎所提出的“2 纳米技术引进与成立新的先进半导体企业”构想,日本经济产业省并未报以过多关注。而事情的转机发生在 2021 年 5 月,当时身为自民党内部议员团体“半导体战略推进议员联盟”会长的甘利明在议员会馆会见了东哲郎,也是在此次会议上,东哲郎首次向政界完整阐述了新式半导体企业的经营计划构想,而这一构想得到了包含甘利明、小林鹰之、山际大志郎等自民党内经济安全政策专家的一致支持。^② 此后,政府决策层对于日本半导体产业强化政策扶持的意向愈发明显。2021 年 6 月,日本经济产业省出台首份“半导体·数字产业战略”,该战略指出,“日本应建立完备的国内制造基础,以期实现尖端半导体在国内的量产目标”。^③ 2022 年 5 月,日本经济产业大臣萩生田光一访问美国,向美国 IBM 高层传达了愿在次世代半导体领域推进联合研发的合作意向。^④ 2022 年 5 月,日本首相岸田文雄在一场围绕次世代半导体技术应用的有识者座谈会上,会见 IBM 集团副总裁达里奥·吉尔(Dario Gil),并提出“要大力推进次世代半导体技术向实用性工程迈进”。^⑤ 2022 年 7 月,在美日两国举行的第一次经济版“2+2”会议中,萩生田光一与美国商务部部长吉娜·雷蒙多(Gina Raimondo)就设立“次世代半导体联合研发中心”达成共识。^⑥

① 参见「国策半導体工場が北海道に米国がラピダス支援の理由」、『週刊東洋経済』2023 年 3 月 18 日、23 頁;「ラピダスの陣営、IBM の思惑」、『週刊ダイヤモンド』2023 年 2 月 25 日号、50 頁。

② 片岡利文『ラピダス—ニッポン製造業復活へ最後の勝負』、ビジネス社、2023 年、159—162 頁。

③ 経済産業省「半導体・デジタル産業戦略」、2023 年 6 月、<https://www.meti.go.jp/press/2021/06/20210604008/20210603008-1.pdf>。

④ 「先端半導体『日米一体で』 経産相、IBM 幹部らに意向」、2022 年 5 月 4 日、<https://www.nikkei.com/article/DGXZQOUA032UA0T00C22A5000000/>。

⑤ 佐々木亮祐「日本の半導体が『凋落』を経て決断した新たな戦略」、2022 年 6 月 23 日、<https://toyokeizai.net/articles/-/598732>。

⑥ 「半導体 巨額公金で支援 経済版 2+2 日米、調達多様化狙う」、『朝日新聞』2022 年 7 月 31 日。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在美日两国政府高层的背书性支持之下，成立新式半导体企业的工作进程由此进一步加快。美日双方政界及产业界高层希望新设立的大型半导体企业能够在次世代半导体芯片技术研发、成品制造及量产环节中承担可有力保障供应链安全的“战略据点”功能。2022年8月，在经过繁重的前期事务协调与股权分配谈判后，由日本政府支持，包含丰田、索尼、日本电报电话公司（NTT）、日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NEC）在内的八家日本财团共同出资的 Rapidus 高端芯片制造公司正式建立，东哲郎出任公司董事长。^① 按照此前与 IBM 集团达成的合作协议，自 2023 年 3 月开始，Rapidus 正式委派下属近 150 名工程师前往 IBM 位于硅谷的研发中心，通过课程培训方式接受 2 纳米芯片制作的技能研修。^② 在完成技术研修的工程师分批回国之后，Rapidus 将于 2025 年 4 月正式开启 2 纳米芯片制作与量产的生产线试运营工作。^③ 2025 年 3 月，日本经济省宣布，将要再度追加 8 000 亿日元的资金支持，以支援 Rapidus 在同年 4 月正式启动的生产线试运营工程。目前，开启工作进度的生产线拥有 200 架制造设备以及 150 人左右的工作人员，预计将在 2025 年夏天生产出第一批 2 纳米芯片试验成品。^④

五 美日技术安全合作的制约因素与前景展望

综上所述，一方面，“中国在高技术领域实力的日益增长”使得互为盟国的美日双方共同滋生了对于自身安全利益与政治利益的“威胁性认知”，而如何应对此种“战略威胁”，形塑了两国在同盟体制下逐步深化技术安全合作层级、深度推进对华高端技术遏制的共同战略目标及动机；另一方面，在政策实践过程中，美日技术安全合作的实际成效仍受到来自同盟内部利益调适层面的多重掣肘。在政权更迭的背景下，美国对外政策恐进入新的战略调整期，但美日两国在技术安全领域的政策互动进程或仍将维持高强度特征。

① 「トヨタやNTTが出資 次世代半導体で新会社、国内生産へ」、2022年11月10日、<https://www.nikkei.com/article/DGXZQOUC09DWY0Z01C22A100000/>。

② 「ラピダスは次世代半導体で「勝てる」のか。米IBM研究所で見た『脱・半導体後進国』めぐる開発体制」、2024年4月4日、<https://www.businessinsider.jp/post-284849>。

③ 「先端半導体 4月試作へ」、『日本経済新聞』、2025年1月28日。

④ 「ラピダスが試作始動 IBM、委託先に期待 量産化へなお3兆円必要」、『日本経済新聞』、2025年4月2日。

（一）制约因素：同盟内部利益分歧仍难以调适

基于自身安全利益与政治利益的“威胁”认知视点，美日两国从安全与政治的动因逻辑出发，共同推进以对华技术遏制为先导的技术安全合作，同步强化双方经济安全战略进程中的政策协调。但新兴技术本身具有的兼具安全与经济的二元功能属性，使得决策层在全力推动经济安全战略构建及经济安全化的政策实践过程中，仍将谨慎思考因经济安全问题牵涉的自身国家安全、政治与经济利益之间的相互权衡难题。

针对技术安全议题，美日两国在安全利益考量上存在高度的战略共识，但在政治利益的部分领域及经济利益环节上，存在各自非一致性认知，进而导致在技术安全政策合作实施中双方利益分歧的产生并且难以调适。在中美战略博弈日益深化的背景下，拜登政府强化运用同盟体制的战略协作优势，联合同盟国家高速推进技术安全合作，意在保障本国在尖端技术产业领域的突出技术优势。而日本意图“借船出海”，借助深度参与志同道合国家间的技术安全协调，提升自身尖端技术领域的科技实力，以此加强国际技术规则制定的话语权，增进现行国际秩序下的国际影响力。为有效护持技术霸权优势，美国在技术安全政策合作过程中亦强调对盟友进行技术规制与管控，从而防止同盟国利用技术合作对美国在高新技术领域的领导地位形成威胁。因此在经济安全议题上与美国持久性捆绑的同时，也意味着日本在技术研发环节的“命门”由美国牢牢掌控。

最为典型的例证就是日本虽然积极响应美国号召，拉拢台积电在熊本设立分工厂生产线，但在最为关键的技术提供环节上，台积电明确表示在熊本分厂计划生产的成品是 10 年前就趋于成熟的 22—28 纳米技术，而由美国出资在亚利桑那州设立的工厂分部投入使用的则是当前更先进的 5 纳米半导体技术。^① Rapidus 集团会长东哲郎也曾指出：“在分厂设置谈判过程中，台积电方面明确表示不会将最先进生产线搬迁至日本，同时在合作对象上台积电更倾向将重点放置于握有广泛订单市场的美国，而非日本。”^② 此外，即便是日本将半导体产业政策的重心逐步转移至包含美国技术支持的“2 纳米成品生产据点”，但 IBM 向日方提供的技术支援项目并非“2 纳米芯片技术研发”而是“2 纳米芯片成品制造”，仅仅是将 IBM 已经攻克

① 野口悠紀雄「補助で衰退した日本の半導体産業を TSMC 誘致で救うことはできない」、現代ビジネス、2022 年 1 月 10 日、<https://gendai.media/articles/-/91809>。

② 東哲郎「日本に最先端拠点は必要だ トヨタら 8 社を誘った理由」、『週刊ダイヤモンド』2023 年 2 月 25 日号、34 頁。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的技术环节交由日本进行成品芯片的后续组装、制造及量产。

出于自身利益考量，美国在遏制他国高技术实力崛起的同时，同步管制盟国尖端技术发展的水准，也导致技术合作过程中同盟国难以胜任其国际分工职能。双方技术权力的非对称性特征成为美日难以打造高层级技术联盟的深层原因，^① 并制约双方技术安全合作的成果落地与实际效果。仍以 Rapidus 与 IBM 的 2 纳米技术合作为例，美国将 2 纳米芯片的生产线建在日本，图谋强化推进尖端半导体供应链网络中的去中国化进程。但即便是 IBM 将目标确定为该芯片成品的量产，但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美国对日实行半导体战略打压后，日本半导体产业长期处于停滞与衰落状态，此种现状也导致量产目标面临技术短板、资金投入及人才缺失等多方面因素掣肘。

第一，日本半导体芯片制造能力长期局限于 28—40 纳米范围，而为突破中间长达 3—28 纳米的区间限度，日本政府与产业界采取的办法是吸引海外的半导体巨头企业将生产线转移至日本来渐进突破技术区间限制。2024 年 12 月底，设立于熊本台积电第一分厂已经开始了 12—28 纳米的芯片量产工作；此外，计划生产 6—8 纳米成品的台积电第二分厂筹建工作同样在着手推进，但其中的问题与 Rapidus 的困境相类似，即依托海外技术建立的本国生产线，并不意味日本对此项技术的自主研发能力掌握，对于如何自主攻克 3—28 纳米的区间技术限制，日本依然要面临复杂且漫长的进程。第二，由于对芯片成品的经济效益存疑，难以唤起民间投资的积极性，但仅靠政府财政支援仍难以实现量产计划落地。据 Rapidus 会长东哲郎本人评估，如若实现 2 纳米芯片成品的量产目标至少需要 7 兆日元的投入力度，目前日本政府在官方资金支持上已达 9 200 亿日元，但即便后续追加投资，依然距离总目标相去甚远。第三，当前日本技术人才高龄化显著，中生代技术从业人员存在严重缺失，扩充、加大后备人才培养力度成为紧迫课题，日本半导体产业政策咨询机构曾在 2022 年出台的政策报告书中提出，“如若使日本半导体技术实现跃进发展，在人才培养方面应保证十年内共有 3.5 万的从业者选择半导体技术岗位”，即平均一年应达成 3 500 人投入半导体产业的培养目标。但根据 2017—2022 年的数据统

^① 关于国际分工职能与国家间打造深层技术联盟的关联性探析，参见黄琪轩、李文见：《国际技术分工、技术分享与大国技术联盟——大国争取技术追随者的政治经济分析》，《世界经济与政治》2025 年第 2 期。

计显示，日本平均一年仅有 800 人投身半导体工作行业。^①

（二）前景评估：美日技术安全合作仍将维持“高强度”特征

2025 年 1 月 20 日，随着特朗普再度上台执政，美国外交路线或将进入新一轮的战略调整期。尽管特朗普政府在对外经贸政策及对外安全政策中持强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立场，但就经济安全议题而言，美日寻求深化战略协调的理念与动机并未发生方向性调整，双方在尖端技术领域的协作依旧存在深度拓展空间。首先，作为拉开中美高技术领域科技博弈的“揭幕者”，且伴随美国朝野政党对华战略竞争共识的进一步凝聚，特朗普仍将高度延续对华技术遏制的政策取向。其次，拜登执政时期曾积极推动经济安全合作议程融入美日印澳四方安全对话、美日韩三边及美英澳三边安全伙伴关系等多边协调机制，在打造、夯实“对华技术安全阵营”的同时，也成功推进经济安全国际协调的制度化建设，从而有效保障相关政策合作构想在后继政权中的持续“接力”。最后，特朗普在产业政策中更多关注产业回流、促进就业等现实议题，因此也需要通过与同盟国家的技术安全合作，推动盟友国家加强对美产业投资以拉动内需活力。实际上，早在特朗普即将执政的 2024 年 12 月，美国商务部便发布了题为《决定性的十年：推进美国国家安全》的战略报告，其中指出：美国要在关键与新兴技术领域进一步推进与盟国在规制制定和创新研发环节上的密切战略协作。^②

综上所述，进入“特朗普 2.0”执政时期，尽管美日双方在投资领域、关税协调等经贸政策方面存在局部分歧，但是美国的经济安全战略政策并不会发生体系性变动，^③ 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或仍维持高强度与紧密性特征。2025 年 2 月，特朗普

① 关于技术限制短板及台积电日本分厂生产情况，具体参见湯之上隆『半導体有事』、文春新書、2023 年、170—173 頁；「国策半導体ラピダス『TSMC と戦わない』生存戦略」、『週刊東洋経済』2023 年 10 月 7 日、54 頁；「シリコンアイランド 新生への 1 年（上）半導体供給網 厚み増す TSMC、第 2 工場着工へ」、『日本経済新聞』、2024 年 1 月 7 日。关于资金限制短板，具体参见片岡利文『ラピダス—ニッポン製造業復活へ最後の勝負』、ビジネス社、2023 年、162 頁；小池敦義「当り前じゃないことを、やっけていく」、『週刊東洋経済』2023 年 10 月 7 日、55 頁。关于人才储备短板，具体参见「半導体の給与・転職事情」、『週刊ダイヤモンド』2023 年 2 月 25 日号、32 頁；湯之上隆『半導体有事』、181 頁。

②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The Decisive Decade: Advancing National Security at the Department of Commerce,” December 16, 2024, <https://www.commerce.gov/data-and-reports/reports/2024/12/decisive-decade-advancing-national-security-department-commerce>.

③ 该观点由东京大学教授佐桥亮在一场高端智库对话中提出，参见「第 1 回 トランプ—習近平時代の米中日関係」、笹川平和財団、2025 年 1 月 15 日、<https://www.spf.org/seminar/list/20250115.html>。

同盟视域下的美日技术安全合作：战略逻辑与政策实践

政府与石破内阁举行双方执掌政权以来的首次美日首脑会谈，“深化高精尖技术领域的经济安全保障协作”依然是双方强化同盟关系的重点合作项目。在此次会谈发布的《美日联合声明》中，一方面，双方不仅就运用云计算等新兴技术加强网络空间安全保障合作达成重要共识，并将经济安全合作划定为“同盟体制合作中不可或缺的一环”；另一方面，美日两国也一致确认要借助在先进半导体、量子计算、人工智能等尖端技术领域的研发合作，增强国际社会面对外部经济“胁迫”的应对能力，致力于推动“印太”地区“自由公平”的经济秩序的构筑。此外，为进一步加强包含敏感技术在内的出口管制及供应链“强韧化”建设，美日两国将继续推动相关政策协调过程中细节对接、整合等方面的意见探讨工作。^①

对于美日日益增强的经济安全战略联动，中国应秉持“内外兼修”的思维予以适时应对。在拓宽外部合作路径层面，持续深化对外开放基本国策，以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为指引，深度致力于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建设，以多边合作思维打造国际供应链的多样化路径。在更为关键的强固内部能力建设层面，从营商环境、科创能力等方面持续夯实自主创新实力基础。基于“制裁困境”逻辑，^② 当国家行为体向对象国实施包含技术封锁、管制在内的制裁手段时，将激励被制裁对象国长期推进“摆脱制裁方技术依赖”的政策努力，从而迎来技术实力提升的战略机遇期。有数据指出，截至 2024 年，虽然长期面对美国技术遏压，但在“中国制造 2025”的目标落实上，中国已接近完成进度的 86%。^③ 尽管美日技术安全合作的政策将长时期处于强化增进态势，但就双方战略预期与现状呈现比照而言，其能动空间与实效性功能反而日渐趋于狭窄。

【来稿日期：2025-04-02】

【修回日期：2025-05-24】

【责任编辑：谢磊】

①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of Japan, “United States-Japan Joint Leaders’ Statement,” February 7, 2025, <https://www.mofa.go.jp/mofaj/files/100791691.pdf>.

② 关于制裁困境逻辑，参见李少军：《国际政治学概论》，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9 年版，第 238-242 页。

③ Mia Nulimaimaiti, “‘Made in China 2025’ Puts US at Risk of ‘Losing Next Industrial Revolution’, Panel Told,” *The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February 7, 2025, <https://www.scmp.com/economy/global-economy/article/3297808/made-china-2025-puts-us-risk-losing-next-industrial-revolution-panel-told>.

73 **US-Japan Technological Security Cooper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Alliance: Strategic Logic and Policy Practice**

WU Huaizhong and CONG Yining

[Abstract] In traditional power politics, strategic interactions within an alliance have primarily focused on high political issues. However, countries like the United States and Japan are increasingly expanding their alliance cooperation to technological security issues that encompass both economic and military elements. Based on alliance theories centered on “threat balancing” and “interest equilibrium”, this paper aims to examine the deep-seated strategic logic and policy practice in US-Japan technological security cooper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hared perception of threat to national interests among allies. Specifically, the driving force behind US-Japan technological security cooperation stems from their mutual perception of a common strategic threat at the national interest level posed by “a technologically rising country”. Through technological security cooperation, the US and Japan aim to, on the one hand, curb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s military strength, and on the other hand, maintain their dominance in international rule-making mechanisms, thereby addressing the perceived “threats” to their national security and political interests. The policy practice of US-Japan technological security cooperation has gone through a complex process of initial conceptual alignment, establishment of bilateral and multilateral coordination mechanisms, and integrated government-industry collaboration in cutting-edge industrial fields. As economic security issues involve multiple facets of national interests, the effectiveness of the US’ strategic cooperation with its allies is also constrained by divergent interests within the alliance. In the Trump 2.0 era, the US government continues to prioritize economic security strategies focused on containing China, and the technological security cooperation between the US and Japan may still maintain highly intensive.

[Keywords] technological security, alliance strategy, national interests, threat perception, US-Japan relations

[Authors] WU Huaizhong, Deputy Director, Senior Research Fellow, and Doctoral Supervisor at Institute of Japanese Studies,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007); CONG Yining, PhD Student at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University of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2488).

99 **New Dimensions and Pathways for Arms Control Governance in Outer Space**

WANG Guoyu and ZHANG Zechen

[Abstract] Outer space is increasingly perceived as a strategic high ground for major-country competition. Compared to hard power competition, the game of rules-setting in outer space arms control is more explicit, direct and long-lasting, as such rules often entail prohibitions or restrictions on specific capabilities or behaviors. With the growing risks of weaponization and militarization of outer space, the demand for orderly competition among states and other stakeholders has increased. While spacefaring states call for setting specific rules for outer space arms control, substantive differences still exist due to their different strategic priorities. Since 2008, various outer space arms control initiatives have emerged to address spacefaring states’ strategic demands and the lagging development of the international regulatory framework for outer space security governance, which makes the competition for establishing outer space